

见证

研究证明

九字真言快速改善新冠肺炎病情

目前,有关科学研究证明,法轮功九字真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对治疗和改善新冠肺炎病情具有神奇效果。

欧洲病毒学华裔专家董宇红,收集了从2020年1月1日到5月31日的36例武汉肺炎患者的改善案例,整理了一份临床科学实证关于诚念法轮功九字真言的研究报告。报告发现,这36例患者总体症状改善率为100%。其中,26例(72%)症状康复,10例(28%)症状改善。11例重症患者10例症状康复,1例改善。重症且住ICU(重症加强护理病房)3例,2例完全康复,1例改善。

清代刘奎所著《松峰说疫》一书中提到,“瘟疫乃天地之邪气,人身正气固,则邪不能干。”认为劝告世人行善重德,能起到药物起不到的功效。

而常念九字真言,是在鼓励人们反思,重新认识传统道德的重要,心向真善忍价值观。九字吉言携带着宇宙中的纯正能量,能抚慰人的心灵,为人带来善的启发和智慧。

同时,在法轮功遭到中共诬蔑迫害时,人还能明辨是非,支持善良,这就是最珍贵的一念,就会得到上天的庇佑,因为“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因为相信法轮大法好,危难时刻诚念九字吉言化险为夷的例子很多,所以被明白这个真相得福报获新生的人们尊为“吉言”。◇

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虐待法轮功学员的种种手段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云南报道)云南省第二女子监狱(下称女二监)是关押女重刑犯的监狱,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江泽民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后,也是非法关押女性法轮功学员的监狱。

凡是被判刑劫持到女二监的法轮功学员,只要是表示坚持信仰不“转化”,就被“禁闭”或者“严管”。除了遭到各种体罚(军训、太阳下暴晒、不让睡觉等)、殴打、高压电棍电击、穿“紧束衣”、遭“背铐”(苏秦背剑)、注射破坏中枢神经药物、野蛮灌食、做奴活等酷刑外,还强迫长期、长时间坐小凳子、不准洗脸、漱口、洗澡、不得卫生用水、限制上卫生间、限制饮水、大分贝听污蔑大法的洗脑录音、不得购买卫生用品(卫生纸、卫生巾)等,利用女性法轮功学员的“生理卫生”健康和基本的生活需求虐待法轮功学员。其手段古今中外闻所未闻,邪恶至极,是在用软刀子杀人。

根据明慧网报道,现在已知,中共迫害法轮功二十二年来,云南女二监关押了被非法判刑的300多名女性法轮功学员,至少有250多名法轮功学员在女二监遭受过“禁闭”、“严管”等各种酷刑折磨和生活中虐待。已知有14名法轮功被迫害致死,其中:史喜芝、王莲芝、沈跃萍、杨翠芬、丁桂英这五名法轮功学员,在监狱被直接迫害致死;陈淑秋、王岚、黄韬、孙怀凤、李健英、倪美珍、杨明清、欧雪昀、邓桂英等九名法轮功学员,由于遭受到“禁闭”和长期坐小凳子、生活中遭虐待,卫生健康无保障,被迫害期间,出现血压增高、双下肢浮肿、心脑血管、神经系统、泌尿生殖器官等病症,身心受到伤害,出狱后身体一直未能恢复,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还出现下体

流血,患了“子宫恶性肿瘤”,不久含冤离世的。

下面是云南第二女子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几种虐待方式:

一、长期长时间坐小凳子

人们都知道一个基本常识:如果一个人每天长时间固定一个姿势,身体就不能正常血液循环,进行新陈代谢,会出现中医讲的“气滞血瘀”,五脏六腑都会受累,从而导致身体伤害和造成各种严重的疾病。

二零一一年,法轮功学员家人向监狱长杨明山提出,监狱强迫不“转化”的法轮功学员长期坐小凳子的违法行为时,他却毫无人性粗暴地回答说:“我们是按省610(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而专门成立的类似文革时期“中央文革小组”邪恶组织)指示办事的,我作为监狱长有权制定监狱管理规定。我们不谈法轮功学员信仰有没有罪的问题,这是法院的事情,只要是经过法院判决的,送到监狱里的人,都是有罪的,都要服从监狱规定。女二监《罪犯分级管理实施细则》第二章第六条第七款规定:法轮功人员不认罪伏法的实施严管。关于你们的控告检举信中说的对法轮功学员严管“坐小凳”是体罚,你怎么界定?那是一种学习,你有体罚证据吗?”

而有的法轮功学员曾问一个610主任:不要你每天坐小凳子上,只要你每天16个小时坐在沙发上如何?他说:我坐不了,一天都坐不了。中共监狱长杨明山居然将坐小凳说是一种“学习”,连体罚都算不上,可见经中共邪党洗脑的监狱长的人性变异的如此可怕。

被“禁闭”或者“严管”的法轮功学员,不管年纪大小(包括七十多岁的老人),一律每天从早7:00坐到晚11:00,(见下页)

(接上页) 每天 16 个小时坐在小凳子上(禁闭的坐在床板上), 要求双手放膝盖上, 不得移动, 身体稍有移动, 会遭包夹谩骂或殴打。

由于长期、长时间一个姿势坐在小凳子上, 致使法轮功学员普遍出现臀部皮肤红肿, 出血泡, 继而溃烂、流血、化脓, 疼痛难忍。臀部坐烂了、裤子也坐烂了, 最后形成老茧。有的出现会阴部糜烂、流脓, 而且还并发血压增高, 双下肢浮肿心脏受累等多器官疾病。

二、不准洗漱、洗澡、换洗衣服

每天洗脸、漱口, 勤洗澡、勤换洗衣服、被褥, “讲究卫生, 预防疾病”是普通的卫生常识。但在女二监, 法轮功学员一进到女二监不“转化”就被关“禁闭”, 或者在关押期间, 不配合警察的无理要求, 随时被关“禁闭”, 有的一关就是几个月, 甚至几年。关禁闭期间, 不得洗漱、洗澡、换洗衣服、不得卫生用水、月经期不得用卫生巾。致使有的法轮功学员在恶劣的生活环境下, 身体健康受到极大伤害, 有些还出现妇科疾病症状。

三、不得卫生用水、月经期不得用卫生巾

由于女性的生理特点, 月经期由于盆腔充血, 胞宫经血下行, 血室开放, 抵抗力会减弱, 若不注意卫生, 很容易导致妇科疾病, 故应予以重视经期卫生; 月经期间阴部抵抗力下降, 还容易受细菌感染, 因而要每天清洗外阴。所以女性每天卫生用水, 月经周期的卫生是预防妇科疾病的重要措施, 也是女性的基本权利。但是女二监为了达到所谓转化目的, 用种种借口侵犯法轮功的基本生命健康权利。禁闭期间不让法轮功学员卫生用水, 不得使用卫生巾, 任经血湿透裤子、或顺裤腿流出来, 也不让换洗内裤, 往往穿着被血污弄脏的裤子好长时间, 因此许多法轮功学员出现了多种妇科疾病症状。

四、限制饮水、上卫生间

谁都知道: 吃、喝、拉、撒是人生命的基本要求, 尤其是每天保



证足够的饮用水, 和正常的排泄, 是维持人的新陈代谢、血液循环必要条件, 否则会造成代谢障碍, 导致多个器官病变, 发生疾病。如尿酸的时间过长, 容易引起膀胱充盈, 致尿路感染、神情烦躁。在女二监凡是被“严管”坐小凳子的法轮功学员, 每天限制只给一瓶(约 500-1000ml)的饮用水, 限定三次上卫生间, 上卫生间还得向警察报告“犯人某某上卫生间”, 不打报告者, 就不准上卫生间。有时包夹在警察指使下也无故不让法轮功学员上卫生间。

五、强迫大分贝听污蔑法轮功录音音响

较强的噪声对人的生理与心理都会产生不良影响。在日常工作和生活环境中, 噪声主要造成听力损失。正常噪音为 50 分贝。女二监为了达到转化法轮功学员的目的, 在法轮功学员耳朵边播放污蔑大法的录音, 而且将声音放到最大量, 妄图从精神上摧毁法轮功学员的意志。致使许多法轮功学员听力发生障碍, 甚至有的还导致耳膜穿孔, 听力下降、失聪, 精神受到极大的伤害。

六、长期强迫睡水泥地上、限制用水、不得购买卫生用品

昆明虽为“春城”, 四季如春, 但是气候潮湿、昼夜温差大, 水泥地一年四季都是冰凉的, 长期睡地上, 最容易引起“风湿性关节炎”。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开始女二监为加强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 违背《宪法》和《监狱法》, 在九监区针对法轮功学员成立了专门的严管监舍, 对严管进行所谓分级管理, (分一级严管、二级严管和考察级)。如果被进行一级严管的, 每天强迫睡在水泥地上, 一年四季只能垫一床薄薄的棉垫, 和盖一床

薄薄的被子, 冬天再冷, 刮风下雨也不准关窗子, 任由冷风吹。也不给加棉被, 而且还不准穿棉衣、棉裤, 只准穿一套单衣。

而且限制用水, 一个星期洗头、洗澡一次, 时间一共只给五分钟, 半个月洗一次衣服, 有的三个月才给洗一次床单被子, 有的洗床单被子只给一盆水或一桶水, 衣服刚下水, 就把水吸干了不准买卫生纸、卫生巾, 而且也不准向别人借, 致使许多法轮功学员在月经期, 使用遗弃的废报纸、衣服, 或者一个卫生巾反复使用数月。还要被羞辱、谩骂……

七、结束语

历史上出现过希特勒法西斯屠杀犹太人, 那也只是从肉体上销毁, 都没有强迫犹太人放弃对神的信仰, 他们也有基本的洗漱的生活权利, 相互交谈的自由。在当今中共治下的监狱, 为了达到转变法轮功学员对真、善、忍的信仰的邪恶目的, 却什么阴毒的办法都会使用出来, 只有你想不到的, 而没有它们做不到的, 中共的邪恶超越古今中外的一切邪恶。

人的生理是有局限性的, 女性“生理卫生”健康权利也是得到法律保护的。而且从人的基本常识都知道: 每天洗漱, 妇女卫生用水, 经常换洗衣服, 保证饮水量, 上卫生间, 这是人生存的基本条件, 也是预防疾病的基本要素。

“人之初, 性本善。”做人应有起码的良知, 在一个正常的社会, 尊重妇女和儿童视为美德。警察是法律执行者, 工作自己不能选择, 但是良知是可以自己选择的, 警察也是一个人, 都有父母, 自己也是为人之父母, 也有姐妹。

“人在做, 天在看”, 人在世上所做的一切, 最终都得要自己去承担。目前“中共病毒”肆虐全球, 各种天灾、人祸不断, 已在警示世人。善恶有报是天理, 现在你们唯一的出路就是立即停止迫害, 善待法轮功学员, 才是你们明智的选择! 你们可不要当中共灭亡时的殉葬品。(节选) ◇